

项目服务合同

甲方：确山县教育课程与教学发展中心

乙方：重庆课堂内外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诚信合作的原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经友好协商一致，就乙方为甲方提供项目服务相关事宜达成如下条款，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 项目详情

1. 项目名称：“确山县拔尖学生初高一体化培养提升计划”（以下简称“项目”），具体项目内容见附件。

2. 项目实施时间：2024年8月—2024年12月（具体实施时间以双方协商确认为准），其中“学科竞赛培养计划”400课时，“高2026/2027届拔尖学生学科提升计划”288课时，“高2025届拔尖学生专项提升计划”168课时，共计856课时（线上16课时，线下840课时）。

3. 项目实施地点：河南省驻马店市确山县第一高级中学、确山县完全中学。

第二条 甲方的权利义务

1. 甲方应提前与乙方沟通项目的详细需求，并就项目方案与乙方达成共识。

2. 甲方负责提供项目实施场地，组织人员按照约定时间和地点参加本合同项目，并对过程进行监督。

3. 甲方负责做好人员的组织管理工作，确保项目顺利进行。

4. 甲方应按本合同约定，按时足额向乙方支付费用。

第三条 乙方的权利义务

1. 乙方应当与甲方充分沟通项目方案详情并按项目方案内容执行。

2. 乙方负责协助甲方做好项目实施期间的人员组织管理等基础工作。

3. 乙方指定专人对接本合同项目并按照合同约定提供项目服务。

4. 乙方有权利按本合同约定，要求甲方按时足额支付费用。

第四条 项目目标

1. “学科竞赛培养计划”目标

甲方建立从初二开始的数学和物理学科竞赛培养体系，充分利用乙方成熟的学科竞赛培养模式和体系，结合驻马店市确山县学情，力争在两到三年内形成完整有效的数学物理学科竞赛人才培养模式，提升确山县数学物理学科竞赛成绩，拓展学科思维，发掘选拔极具学科天赋的学生，为未来高考参加强基计划、国家专项和高校专项提供强力的综评材料。



本合同项目服务结束后，若双方继续合作，乙方提供的项目服务延续到 2025 年 9 月，则在 2025 年数学、物理竞赛中，确保部分参训学生拿到省级奖项。

2. “高 2026/2027 届拔尖学生学科提升计划”目标

针对高 2026/2027 届即现高一和高二优秀学生进行数学、语文、物理学科专项训练，对学科薄弱板块进行针对性训练和强化，使学生形成高考学习整体规划意识、巩固提升专项知识、掌握答题技巧，把握命题趋势，优化学习策略，提升学生学科能力和成绩。

力争全程接受本项目服务的高 2026/2027 届学生在该项目结束后的首次县级及县级以上联考语文、数学、物理三科成绩排有所提高。

3. “高 2025 届拔尖学生专项提升计划”目标

针对高 2025 届即现高三学生进行数学、语文、化学学科专项学习，以高考提分为目标，对高考考点进行针对性的练习，查漏补缺，优化考试技巧，提升高考成绩。

力争全程接受本项目服务的高 2025 届学生在该项目结束后的首次县级及县级以上联考语文、数学、化学三科成绩排有所提高。

第五条 项目费用结算

1. 本合同项目服务费用为¥2490500（大写：人民币贰佰肆拾玖万零伍佰元整），含税。上述费用仅包括项目涉及的专家课酬、专家交通费、专家食宿费、资料费。

2. 2024 年 8 月 31 日前，总课时进度完成 70%，甲方向乙方支付总费用的 70%，即¥1743350（大写：人民币壹佰柒拾肆万叁仟叁佰伍拾元整）；2024 年 10 月 31 日前，总课程进度完成 85%，甲方向乙方支付总费用的 15%，即¥373575（大写：人民币叁拾柒万叁仟伍佰柒拾伍元整）；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总课程进度完成 100%，2025 年 1 月 14 日前，甲方支付乙方剩余项目服务费¥373575（大写：人民币叁拾柒万叁仟伍佰柒拾伍元整）。甲方付款前，乙方应当向甲方开具发票。

3. 乙方账户信息如下：

开户名：重庆课堂内外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开户行：工商银行重庆西湖路支行

账 号：3100032119100007979

4. 甲方开票信息

单位名称：确山县教育课程与教学发展中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1282141884565x1

单位地址：驻马店市确山县中原大道工人文化宫

开户银行：确山建行营业部

银行账户：41001505910058000045

联系电话：13525333536

收票邮箱：Jys7039909@163.com

第六条 违约责任

1. 一方违反本合同约定，该违约方在收到守约方要求纠正其违约行为的书面通知之日，应立即停止其违约行为。如违约方持续进行违约行为或不履行其义务，守约方有权书面通知违约方终止本合同。

2. 甲方未按本合同约定支付服务费用的，每逾期一日，应当按照未付款金额的万分之五支付乙方违约金。

3. 项目全部执行结束后，如乙方未能达到本合同约定的项目目标，甲方有权不支付乙方项目尾款。

第七条 争议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的，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则提交被告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第八条 其他

1.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后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本合同期限自 2024 年 8 月 9 日起至 2025 年 1 月 15 日止，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壹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本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附件：《项目方案》

甲方：确山县教育课程与教学发展中心

代表人：尹桂云

联系电话：13839979696

通讯地址：确山县盘龙镇南广场西侧

签署日期：2024年8月9日

乙方：重庆课堂内外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代表人：陈春晓

联系电话：139656295

通讯地址：重庆市渝北区财富大道19号2幢1-7号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重庆西湖路支行
账号：3100032119100007979

签署日期：2024年8月9日

补充协议

甲方：确山县教育课程与教学发展中心

乙方：重庆课堂内外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本协议中的所有术语，除非另有说明，否则其定义与双方于 2024 年 8 月签订的《项目服务合同》（以下统称“原合同”）中的定义相同。

甲乙双方本着友好合作、共赢发展的原则，根据实际情况，经友好协商，在原协议基础上，签订本补充协议。

一、原合同第四条项目目标调整为：

1. “学科竞赛培养计划”目标

甲方建立从初二开始的数学和物理学科竞赛培养体系，充分利用乙方成熟的学科竞赛培养模式和体系，结合驻马店市确山县学情，力争在两到三年内形成完整有效的数学物理学科竞赛人才培养模式，提升确山县数学物理学科竞赛成绩，拓展学科思维，发掘选拔极具学科天赋的学生，为未来高考参加强基计划、国家专项和高校专项提供强力的综评材料。

本合同项目服务结束后，若双方继续合作，乙方提供的项目服务延续到 2025 年 9 月，则在 2025 年数学、物理竞赛中，确保部分参训学生拿到省级奖项。

2. “高 2026/2027 届拔尖学生学科提升计划”目标

针对高 2026/2027 届即现高一和高二优秀学生进行数学、语文、物理学科专项训练，对学科薄弱板块进行针对性训练和强化，使学生形成高考学习整体规划意识、巩固提升专项知识、掌握答题技巧，把握命题趋势，优化学习策略，提升学生学科能力和成绩。

力争全程接受本项目服务的高 2026/2027 届学生在该项目结束后的首次县级及县级以上联考语文、数学、物理三科成绩排有所提高，并且其中 80% 的学生单科排名提升 5 个名次以上。

3. “高 2025 届拔尖学生专项提升计划”目标

针对高 2025 届即现高三学生进行数学、语文、化学学科专项学习，以高考提分为目标，对高考考点进行针对性的练习，查漏补缺，优化考试技巧，提升高考成绩。

力争全程接受本项目服务的高 2025 届学生在该项目结束后的首次县级及县级以上联考语文、数学、化学三科成绩排有所提高，并且其中 80% 的学生单科排名提升 5 个名次以上。

二、原合同第六条 违约责任 第 3 小项调整为：

项目全部执行结束后，如乙方未能达到本合同约定的项目目标，甲方有权不支付乙方项目尾款¥373575（大写：人民币叁拾柒万叁仟伍佰柒拾伍元整）。

二、本补充协议为原协议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原协议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本协议与原协议有冲突的，以本协议为准。除本协议中明确作修改的条款之外，原协议的其余部分应完全继续有效。

三、本补充协议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本协议壹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确山县教育课程与教学发展中心

代表人：尹林

日期：2024年8月10日

乙方：重庆课堂内外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代表人：尹林

日期：2024年8月10日

合同专用章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重庆西湖路支行
账号：3100032119100007979

5001141459365



中标通知书

重庆课堂内外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根据 确山县教育局全县初高中拔尖学生培养提升计划项目（项目编号：确政采招-2024-06-5）招标文件和你单位于 2024 年 08 月 08 日递交的投标文件，经评标委员会评标，现确定你公司为中标供应商
中标内容如下：

中标金额：人民币（大写）：贰佰肆拾玖万零伍佰元整

人民币（小写）：2490500.00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 180 日历天内

你单位在接到本通知书后于 2 个工作日内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招标人：（签章）



2024 年 08 月 08 日

招标代理机构：（签章）



2024 年 08 月 08 日



河南省政府采购网
中国政府采购网河南分网
河南省政府购买服务信息平台

输入关键字，搜索相关信息

搜索

首页 工作动态 通知公告 采购信息 购买服务 开标信息 监督管理 政策法规 政策解读 操作指南 文件下载 公众咨询

公开 公平
公正 诚信

确山县教育局全县初中拔尖学生培养提升计划项目-公开招标公告

发布机构：河南正悦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发布日期：2024-07-17 18:04 访问次数：5886

中小企业融资申请

项目概况

确山县教育局全县初中拔尖学生培养提升计划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ggzy.zhumadian.gov.cn>）网站。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4年08月08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项目编号：确政采招-2024-06-5
- 项目名称：确山县教育局全县初中拔尖学生培养提升计划项目
-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预算金额：2,704,800.00元
最高限价：2704800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确政采招-2024-06-5A	确山县教育局全县初中拔尖学生培养提升计划项目 A包	2704800	2704800

- 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详见第二章招标需求

-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180日历天内
-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文件规定。
-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3.1 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及组织机构代码证（或具有有效的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 3.2法定代表人本人参加投标的，提供法人身份证(原件的扫描件)；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参加投标的，提供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的扫描件)、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原件的扫描件)。
 - 3.3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提供查询网页截图并加盖单位公章，查询日期需在本项目发布公告日期后)。

三、获取招标文件

- 时间：2024年07月18日 至 2024年07月24日，每天上午08:00至12:00，下午12:00至18: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 地点：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ggzy.zhumadian.gov.cn>）网站。
- 方式：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ggzy.zhumadian.gov.cn>）下载电子版文件。投标供应商未按规定在网上下载招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 售价：0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 时间：2024年08月08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 地点：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 时间：2024年08月08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 地点：确山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室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驻马店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 1.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投标供应商需要递交电子投标文件，无需递交纸质文件。
- 2.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和地点见招标文件。加密电子投标文件(*.ZMDTF 格式) 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交易平台(<https://ggzy.zhumadian.gov.cn>)上传完成。
- 3.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投标供应商无需到达开标现场， 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驻马店不见面开标系统 (<https://ggzy.zhumadian.gov.cn>)及相应的配套硬件设备(摄像头、话筒、麦克风等)，完成远程解密、文件传输、答疑澄清、开标唱标、结果公布等交互 环节。投标供应商必须使用能正确解密投标文件的“CA 锁” 在规定时间内完成远程解密，因投标供应商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投标供应商撤销其投标文件，系统内投标文件将被退回；因采购人原因或网上招投标平台发生故障，导致无法按时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或开、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开、评标时间(友情提示：若投标供应商已领取副锁(含多把副锁)请注意副锁的使用差别)。
- 4.远程开标前，投标供应商务必在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交易平台 (<https://ggzy.zhumadian.gov.cn>)投标文件上传模块中使用“模拟解密”功能，验证本机远程自助解密环境。
- 5.逾期上传/送达的或者未上传/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 6.特别提醒：因驻马店不见面交易系统具备视频直播、语音通话等功能，对网络带宽及硬件要求相对较高，故投标供应商在参与使用不见面交易系统开标的项目时，需确认是否满足如下要求：(1)网络要求：网络带宽 4M 以上。(2) 硬件要求：电脑要求内存4G 及以上，且需配套网络摄像头、麦克风、音箱等，并确保其均能正常运转。操作系统要求Windows7 及以上，IE 浏览器 IE11 及以上。(3)人员要求：对于参与驻马店不见面交易系统开标的投标企业代表，要求能熟练掌握电脑基础操作。不见面开标操作手册下载地址：(<https://ggzy.zhumadian.gov.cn>)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确山县教育局
地址：确山县工人文化宫2楼
联系人：江先生
联系方式：13513868979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河南正悦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驻马店市雪松大道与天中山大道交叉口远景时代广场
联系人：鲁先生
联系方式：15793561858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江先生
联系方式：13513868979

附件

招标公告.docx





河南省政府采购网
中国政府采购网河南分网
河南省政府购买服务信息平台

输入关键字，搜索相关信息

搜索

首页

工作动态

通知公告

采购信息

购买服务

开标信息

监督管理

政策法规

政策解读

操作指南

文件下载

公众咨询

公开 公平

公正 诚信

确山县教育局全县初高中拔尖学生培养提升计划项目-中标公告

发布机构：河南正悦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发布日期：2024-08-08 20:25 访问次数：6754

中小企业融资申请

一、项目基本情况

- 采购项目编号：确政采招-2024-06-5
- 采购项目名称：确山县教育局全县初高中拔尖学生培养提升计划项目
-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招标公告发布日期：2024年07月17日
- 评审日期：2024年08月08日

二、采购项目用途、数量、简要技术要求、合同履行日期：

详见招标文件

三、中标情况

包号	采购内容	供应商名称	地 址	中标金额	单位
确政采招-2024-06-5A	确山县教育局全县初高中拔尖学生培养提升计划项目	重庆课堂内外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重庆市渝北区财富大道19号2幢1-7号	2,490,500.00	元
	序号	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时间
	1	确山县教育局全县初高中拔尖学生培养提升计划项目A 包	详见招标文件	详见招标文件	详见招标文件

四、评审专家名单

陈颖（采购组组长）、周雪梅、郭连鸿、石书超、刘建立（采购人代表）

五、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

收费标准：参照豫招协[2023]002号文件收费标准计取，由中标人支付。

收费金额：34,886.00元

六、中标公告发布的媒介及中标公告期限

本次中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驻马店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上发布，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各有关当事人对中标结果有异议的，可以在中标公示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处理办法》相关规定，以书面形式由法定代表人携带本人身份证件（原件和加盖公章的复印件）、质疑函原件（加盖公章及法定代表人签字）及相关证明材料向本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邮寄件、传真件不予受理），逾期将不再受理。

八、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确山县教育局
地址：确山县工人文化宫2楼
联系人：江先生
联系方式：13513868979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河南正悦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驻马店市雪松大道与天中山大道交叉口远景时代广场
联系人：鲁先生
联系方式：15793561858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江先生
联系方式：13513868979

附件

招标文件.pdf

